

第 181 回 参议院议决迁都 国民党孙宋组建

话说孙中山在担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以后，一方面表示“尽扫专制之流毒，确定共和”的意思；另一方面也表示了“虚位以待”、“暂时承乏”的意思。这就是说，只要袁世凯赞成共和制度，并使清朝皇帝退位，那么孙中山愿意推举他为总统。

当时，还担任着清王朝内阁总理大臣的袁世凯，在得到了孙中山的这个承诺后，十分兴奋，就利用了革命的声势，逼迫清朝皇帝退位。清朝皇帝为形势所逼迫，在接受了清室优待条件以后，就于 1912 年 2 月 12 日宣布退位。

孙中山在得到清朝皇帝宣布退位的消息后，就在第二天（2 月 13 日）召开国务员会议，会后向参议院送去了辞去临时大总统职的咨文，表示：清帝“今既宣布退位，赞成共和，承认中华民国，从此帝制永不留存于中国之内，民国目的亦已达到。”因此“本总统当践誓言，辞职引退。”并推荐袁世凯代替自己，但是，孙中山对袁世凯又很不放心，所以在其辞职咨文中附有条件三项：“一、临时政府地点设于南京，为各省代表所议定，不能更改；二、辞职后，俟参议院举定新总统亲到南京受任之时，大总统及国务各员乃行辞职；三、临时政府约法为参议院所制定，新总统必须遵守颁布之一切法制章程。”孙中山在这里表示，要求中华民国建都南京。这是想让袁世凯离开他的北方老巢，把他置于革命势力影响较大的南方，借在南京建立起来的资产阶级共和制度来约束袁世凯，防止他搞专制独裁。

2月14日，南京临时参议院一方面接受孙中山辞去临时大总统的要求，另一方面又通电各省，在新总统未到南京受任之前，孙中山的总统“暂不解职”。这就要求，新总统需到南京就任后，孙中山才能解除总统职务。就在这一天，参议院举行了临时大总统选举会，根据孙中山的推荐，选出袁世凯为临时大总统。在这次选举会上，湖南的代表语重心长、慷慨陈词说，坚持一定要建都南京：“我们革命，自乙未（1895年）至于辛亥（1911年），不知牺牲了多少志士的头颅。假使功败垂成，抚心自问，岂不是对不起我们的先烈。”然后追叙袁世凯的历史，认为袁世凯“所有的行动，都是骑着两头马的行动。一旦大权在手，其野心可想而知。……今天改选总统，把革命大业，让渡于一个老奸巨滑的官僚，这是我很痛心的事，也是我很不放心的事。”现在既然如此，“那么，孙大总统所提的三个条件，我们要一致坚持，求其贯彻。北京是官僚丛集的地方，又是袁世凯势力之所在，他离开北京，便另换一个环境。环境改良，其行为也好改良。他要做总统，非到南京就职不可；这一点，我们决不让步。”

袁世凯对临时大总统早已求之不得，自然乐于接受。对孙中山提出的三项条件，他认为遵守临时约法是将来的事，可以暂时放一放，而建都问题是要立即实行的，必须力争。袁世凯绝不肯离开北洋军阀在北方的巢穴南下就职的，他要坚持留在北京，以便能够为所欲为。当时，立宪派领导人、曾是袁世凯老师的张謇为袁世凯拒绝南方就职出主意说：“目前第一难题，即要公南来。解此题者只有二法，一从在京外交团入手，一从北京数省人民入手。”袁世凯心领神会，先发出一通电报，表明自己拥护共和，别无二心的态度，本人也极愿南下，与南方人士共同谋划国家建设的方法，“只

因北方秩序不易维持，军旅如林，须加部署，而东北人心未尽一致，稍有动摇，牵涉各国。”希望南方的诸位先生，能够谅解苦衷。这样就爆发了以孙中山为代表坚持建都南京，以袁世凯为代表坚持建都北京的“建都之争”。这是 1912 年袁世凯宣布拟任临时大总统以后，在中国政治舞台上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

为了解决建都问题，南京参议院专门开会讨论了这件事。开始众说纷纭，有主张建都南京，有主张建都北京，还有主张建都武汉、广州或天津的。然而经过一场辩论和两轮投票以后，最后开票结果，计有 27 票，其中 19 票主张建都南京，6 票主张建都北京，2 票主张建都武昌。这就是说，仍然主张建都南京。

袁世凯见势不妙，再度致电孙中山，说什么南行的愿望，已经表达。然而北方隐患太多，“北方军民，意见尚多分歧，隐患实繁；皇族受人愚弄，根株潜长；北方外交团向以凯离此为虑，屡经言及；奉（奉天即辽宁）、江（黑龙江）两省，时有动摇；外蒙各盟，迭来警告。内讧外患，遂引互牵，若因凯一走，一切变端立见，殊非爱国救世之素志。”实际上就是借口拒绝南下，而且他从 2 月 15 日起，即以“新举临时大总统”的名义，在北京发号施令了。

建都之争，愈演愈烈，各方面人士纷纷卷入这场争论之中，不仅闹得南北两京满城风雨，而且涉及全国。革命派的另一领袖黄兴主张建都南京，颇为坚决，提出三点理由。第一，袁世凯既与清廷脱离关系，尚与清廷共处一域；若民国政府建都北京，有民军投降嫌疑，军队必大鼓噪。第二，临时政府既然建立，万万不能瞬息取消；清朝皇帝既然退位，统一政府未成立前，自然应在南京。第三，袁世凯南来，方能表明与清王朝真正断绝关系，也才能使南方军民信服；否

则势必将南方军队北移，以镇北京。黄兴表示，这个意见“非缘革命以图私利，我辈办事，此心可质天日。”可是，北洋派军人段祺瑞、冯国璋等人，却蛮不讲理地发出通电威胁说：“临时政府必应设于北京，大总统受任必暂难离京一步。”

尽管意见分歧，争论不休，孙中山仍然坚持建都南京，除继续电促袁世凯南下外，于 2 月 18 日决定派出南京临时政府教育总长蔡元培为欢迎专使，外交次长魏宸组、海军顾问刘冠雄、参谋次长钮永建、法制局长宋教仁、陆军部军需局长曾昭文、步兵第三十一团团团长黄恺元、湖北外交司长王正廷、前议和参赞汪精卫为欢迎员，偕同袁世凯南下代表唐绍仪，一同前往北京，迎接袁世凯南下就职。

以蔡元培为首的迎袁专使团于 2 月 27 日到达北京，袁世凯特命打开中华门（正阳门），张灯结彩，隆重迎接。袁世凯不仅用迎接国宾的隆重礼节来欢迎专使团，还专门为专使团组织“茶话会”。在茶话会上，袁世凯笑容可掬，一方面表示热情欢迎专使团，另方面表示，即将准备南下，一俟确定留守人员，即行动身。会后，袁世凯又给孙中山发电报，说什么：“承遣欢迎，益增愧汗。迩来叨借仁福，北方幸称安谧。将来取道津〔浦〕口或汉口皆可从便。”袁世凯连南下的路线都已想好了，走天津下浦口，或经武汉乘轮船下南京，皆无不可。蔡元培也认为，此次北上迎袁，任务完成得很满意，因此他在给孙中山的电报中说，与袁世凯交谈中，袁“始终无不能南行之语”，看来只是时间问题了，因为他已在物色留守人员了。然而，暗地里袁世凯却在进行着见不得人的阴谋勾当。

2 月 29 日晚 12 时以后，北京城内忽然枪声四起，劫掠烧杀，通宵达旦。东安门及前门一带被劫掠达数千家，西沿

河一带旅馆被抢劫一空，烧毁了房屋，烧伤了住客。据当时报刊报导，内城被劫掠的达四千多家，外城被劫掠的达六百多家。连迎袁专使团所在的煤渣胡同法政学堂也遭到抢劫，专使的行李、文件被掳掠一空，专使团成员们不得不躲到东交民巷六国饭店去。这就是后来称为“北京兵变”的事件。因为此次在北京参与抢掠、焚烧的主要是北洋军人，特别是北洋陆军第三镇（师，镇统制——相当于师长，就是袁世凯的心腹曹锟）所属的第九标（相当于团）炮营的军人，故称“兵变”。这次兵变是谁制造的呢？可以从唐绍仪的回忆中看出，唐绍仪说：“当时兵变发生，南京代表束手无策，促余黎明访袁。予坐侧门，袁则当门而坐，曹锟戎装革履，推门而入，见袁请一安，曰：报告大总统，昨夜奉大总统密令，兵变之事，已办到矣。侧身见予，亦请一安。袁说：胡说，滚出去。”北京兵变内幕难以掩饰，袁世凯也装模作样给孙中山发电报说：“昨夕三时，第三镇驻城内两营因误听谣言哗变，抢掠城内外街市，继以放火。旋经弹压，秩序业已恢复，蔡专使所驻法政学堂，适在闹市左近，亦被抢掠；蔡公及同行诸君均分别避出，幸各无恙，今晨移寓六国饭店。事出仓猝，又在夜间，防范不周，至为歉仄。”

接连几天，通州、天津、保定等地也发生了类似事件。驻北京的外交团则以此为借口，要求派兵来北京“保护”侨民和使馆。日本首先由山海关及东北南部调兵由秦皇岛登陆，向北京进发。英、俄、德等国也纷纷从旅顺、香港、哈尔滨、青岛等地增调两千多士兵进京“护卫”，帮助袁世凯制造北京的恐怖气氛。北方各省军政首脑、总督、巡抚，也连电起哄，阻止袁世凯南下。这一切都好像证实了如袁世凯南下，就将“内讷外患，递引互牵”的鬼话。

兵变以后，袁世凯闭口不谈南下的问题了，而迎袁专使

在袁世凯的愚弄和威胁下，也上了当、受了骗，蔡元培等急电南京孙中山说：袁世凯是愿意南行的，但“北京兵变，扰及津保，连日袁君内抚各地军民，外应各国驻使，恢复秩序，镇定人心，其不能遽离北京，不待北方人民同声呼吁，即南方闻之，亦当具有同情。”又电说：“培等睹此情形，集议以速建统一政府，为今日最要问题，余尽可迁就，以定大局。”袁世凯也吹牛撒谎，致电南京说：“惟自经此变，北方商民愈不欲凯南行，函电吁留，日数千起。”

尽管如此，孙中山还是希望挽回局面。北京兵变的第二天，孙中山派刘冠雄乘快车到北京，仍然坚持邀请袁世凯南下就职。孙中山作了一点让步说，南下就职，并不等于以后不能迁都，但需等大局安定，再行讨论，今日则仍应南下为宜。但是袁世凯却无动于衷，经多方交涉亦无进展。

于是，3月6日，参议院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同意袁世凯在北京就职，为此议决办法六条：“一、由参议院电知袁大总统，允其在北京受职；二、袁大总统接电后，即电参议院宣誓；三、参议院接到宣誓之电后，即覆电认为受职，并通告全国；四、袁大总统任职后，即将拟派国务总理及各国务员姓名电知参议院求其同意；五、国务总理及各国务员认定后，即在南京接收临时政府交代事宜；六、孙大总统于交代之日始行解职。”

这六项办法，正合袁世凯心意，当然乐从。3月8日袁世凯电参议院，完全承认所列六条办法，并将誓词电达云：“民国建设造端，百凡待治。世凯深愿竭其能力，发扬共和之精神，涤荡专制之瑕秽！谨守宪法，依国民之愿望，薪达国家于安全强固之域，俾五大民族，同臻乐利。”9日，参议院致电袁世凯，承认其受职。于是乎，袁世凯赶紧忙碌起来，于3月10日，身穿大礼服，趾高气扬地在北京宣誓就

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又装腔作势地作了一番宣誓，誓词电达南京参议院，参议院也只好认可。这样，北洋军阀的头子袁世凯掠取了辛亥革命的成果，这就标志着北洋军阀统治中国的开始。

到此，孙中山对袁世凯所设的防线，已被袁世凯踏破了大半。但是，孙中山还想用《临时约法》来约束袁世凯，就在袁世凯就任临时大总统的第二天，即 3 月 11 日，孙中山在南京公布了参议院通过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这个《临时约法》是在（临时政府组织法）的基础上修订的，开始于 2 月 7 日，完成于 3 月 8 日，11 日由孙中山公布。在正式宪法产生之前，其效力与宪法相等。这部“约法”分为七章五十六条，是一个资产阶级宪法性质的文献。它以孙中山民权主义学说为指导思想，确定了资产阶级共和国的国家制度；肯定了资产阶级共和国的政治制度和三权分立的组织原则；采取了资产阶级宪法中的民主自由原则；确认保护私有财产。它在国家机构的体制上，特意将原来《临时政府组织大纲》规定的总统制改为责任内阁制，内阁总理由议会的多数党产生，总理对总统要办的事情如不同意，可以驳回；总统颁布命令须由总理再签名“副署”才能发生效力。它企图用缩小总统权力、增大总理职权的办法，来限制袁世凯专制独裁的手脚，保卫革命成果，维护民主共和制度。

袁世凯就任临时大总统后，即着手组织政府。袁世凯提议由唐绍仪担任第一届内阁总理。唐绍仪（1860—1938），字少川，早年留学美国，回国后不久即为袁世凯的僚属，为袁所信任，清末官至邮传部尚书。南方人有些不放心的，经立宪派人士赵凤昌建议，唐绍仪出任内阁总理，同时加入同盟会，使之成为孙中山、袁世凯都能接受的人物，因此获得双方的同意，并经参议院通过。

内阁总理确定以后，即行选拔各部总长。袁世凯虽曾表示，愿意吸收南京政府人才，但到拟定各部总长名单时，他又加以排斥，例如南京方面主张以黄兴为陆军总长，袁世凯却主张以段祺瑞任陆军总长，即此一席即争论十多天，到 3 月末才勉强统一了意见。3 月 29 日，唐绍仪出席参议院会议，发表政见，提出各部总长人选，除梁浩如外，所有总长人选都通过了。他们是：外交部总长陆征祥、内务部总长赵秉钧、财政部总长熊希龄、陆军部总长段祺瑞、海军部总长刘冠雄、司法部总长王宠惠、工商部总长陈其美、农林部总长宋教仁、教育部总长蔡元培。交通部总长原拟为梁浩如，因参议院未通过，改由唐绍仪兼，4 月 8 日改任施肇基。黄兴被任命为南京留守处留守，统率南方各省陆军，并处理南方临时政府的善后。这个内阁，虽然有四名总长为同盟会员，加上唐绍仪共五人，但外交、陆军、内务、海军、财政等要害部门，都不在革命党人手中，革命党人得到的仅是司法、教育、农林、工商这四个“冷衙门”的部。

4 月 1 日，孙中山解除临时大总统职务。4 月 2 日，参议院再次讨论临时政府地点问题，又引起激烈争论，结果到会 27 名议员投票，主张设于北京的赞成票为 20，反对票为 6，其实此事在北京兵变后已成定局。不久，参议院和临时政府迁往北京。这样，辛亥革命中诞生的南京临时政府成立不到 100 天，就被以袁世凯为首的北京临时政府所取代，袁世凯终于篡夺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

话分两头，我们再来看看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如何适应新的形势的变化。同盟会是 1905 年在日本东京成立的，是中国的第一个资产阶级政党。同盟会成立后，确定以“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为革命纲领，提出民族、民权、民生的“三民主义”学说，并发动了多次的反

清武装起义，最终导致辛亥革命的爆发和中华民国的建立。

然而，在辛亥革命的准备和爆发过程中，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党人对同盟会在起义成功后的地位和作用问题，没有进行认真的研究，因此同盟会在新形势下缺少应有的精神准备和明确的应付方针，更没有形成一致的意见。所以，辛亥武昌起义不久，同盟会内部在认识上出现了严重的混乱。颇有影响的革命党人、著名学者章太炎竟然公开提出了“革命军起，革命党消”的口号；而且曾一度以庶务干事代行同盟会总理职务的刘揆一，竟然发表了《布告政党请取消从前党会名义书》，提出同盟会等党会应一律取消，化除畛域，以便建立统一的中华民国政党。在他们的影响下，一批颇有名气的同盟会员也响应这个说法，要与同盟会分离。

孙中山对此十分忧虑，在他归国后的第五天，即 12 月 30 日，在上海召开了同盟会本部临时会议，在沪的各省分会负责人应邀参加这次会议。会上讨论通过了《中国同盟会意见书》，严厉批判了“革命军起，革命党消”的口号，指出“吾党之责任盖不卒于民族主义，而实卒于民权、民生主义，前者为之始端，后者其究极也。”郑重表示：“俟民国成立，全局大定之后，再订期开全体大会，改为最阔大之政党，仍其主义，别草新制，公布天下。”孙中山这次整顿同盟会的努力，收到一定的效果，但却未能使多数同盟会员接受他暂不改组、不公开发展同盟会员的意见。

随着形势的发展，为了适应日益高涨的组党形势，孙中山、黄兴也感到同盟会有重新团结的必要，遂决定加大改组的步伐，迅速发展同盟会员，以便使同盟会成为民国最大的政党。为此，在 1912 年 3 月 3 日，同盟会再次召开本部全体大会于南京三牌楼第一舞台，到会者四五千。大会选举孙中山为总理，黄兴、黎元洪为协理，胡汉民、汪兆铭、张

继、宋教仁、刘揆一、平刚、田桐、居正、马和（君武）、李肇甫为干事，宣布同盟会正式改组为政党。后来，又经孙中山指定汪兆铭、张继为总干事，马和、田桐任文书，居正任财务，立即开展会务工作。大会宣布改组后同盟会的宗旨为“巩固中华民国，实行民生主义”。“决定大为扩张，以完成民国之一最大政党”，并号召各支部“实力推广，以张党势。”

同盟会改组为公开政党后，在组织上得到了迅速发展，几个月之内，会员增加到十多万人，在 18 个行省都设立了支部，这就为日后国会选举的胜利奠定了基础。4 月 25 日，同盟会本部由南京迁往北京。同盟会改组为政党，不仅适应了当时新的斗争形势和需要，而且坚持了原有的革命纲领和精神。但是，改组后的同盟会，把一大批官僚、政客、投机份子拉入会内，造成组织上的严重不纯，从而大大削弱了它的革命性；而且同盟会改组后，也未能形成坚强的领导核心，会员步调不一致，使之不能发挥有效的组织作用。

孙中山虽然辞去了临时大总统职务，而他领导的老同盟会，仍然继续为维持共和国而努力。1912 年 4 月 1 日，孙中山在南京同盟会会员饯别会上，发表演说：“今日满清退位，中华民国成立，民族、民权两主义俱达到。唯有民生主义尚未着手，今后吾人当努力的即在此事。”此后，孙中山即开始周游全国各省市，先后到过上海、北京、湖北、福建、广东、山西、山东、江苏、浙江、安徽、江西等省，足迹几达半个中国，比较集中地宣传了民生主义及其有关问题。而且，孙中山不但积极宣传民生主义，还身体力行，提出了十年内修筑 20 万里铁路的宏大实业救国计划。他认为，振兴中国之方，有赖于实业；而交通是实业之母，铁路又是交通之母。所以，要振兴中国，首先就要修筑铁路。

这时，同盟会领导机构中的热心分子宋教仁，深感在民国初年，党派林立的情势下，只有造成两大党的对峙局面，才能更好竞争，符合共和立宪国的原则，为了发展同盟会，尽力党务，遂退出内阁，积极主张改组同盟会，并成为同盟会改组的实际主持人。

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并得到孙中山的赞同，由统一共和党、上海国民公党、北京国民共进会、共和实进会等几个党团及同盟会协商，决定联合，并改组成立国民党。

1912年8月25日，酝酿已久的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的大会，在北京湖广会馆正式举行，到会者二千余人。孙中山在大会上发表演说，称五党合并为一大政党，从此成为一大政党，乃民国之大幸福；主张实行民生主义，以防止将来资本家虐待劳动者。会上选举理事，孙中山得1130票，黄兴得1079票，宋教仁919票，王宠惠915票，王人文909票，王芝祥907票、吴景濂、张凤翔578票，贡桑诺尔布384票，以上9人当选为理事。会后，孙中山被推为理事长。国民党内部组织分总务、政事、交际、文事、会计五部和政务研究委员会。另外推举胡汉民、柏文蔚、陈锦涛、李烈钧、张继、蒋翊武、孙毓筠、谭延闿、尹昌衡、于右任、马君武、田桐等29人为参议。孙中山随即委托宋教仁为代理理事长。

宋教仁（1822—1913），湖南桃源人，字遁初，号渔父。1904年任华兴会副会长，后留学日本习政法；1905年同盟会成立后任司法部检事长，曾代理同盟会庶务，主持本部工作，后任《民立报》主笔，又任同盟会中部总会总务干事。辛亥革命后曾任南京临时政府法制局局长，北京临时政府农林部总长等职，后退出内阁，专门从事改组同盟会的党务建设。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后，被选为理事，并代理理事长，

是国民党的实际主持人。

国民党成立后，内部大体上存在着两派，即稳健派和激进派。以代理理事长宋教仁为主体的主流派，采取稳健主义；而以戴天仇为代表的一批人，采取激进主义。而宋教仁则确实是得到孙中山支持的。

还在改组的过程中，孙中山就认为，民国成立后，民族、民权二主义已经实现，要巩固共和，就要实行民生主义；而实行民生主义，改组同盟会，聚集多数人才，巩固共和，就是非常必要的。为了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孙中山下决心支持宋教仁进行改组。同时，孙中山也赞成宋教仁关于政党政治的主张，他认为，政党者，所以巩固国家，即所以代表人民心理。而民初政党林立，人心分散，是不利于建立共和政体的。所以，他说：“中国的党、社，已经太多，最好他们能联合成两三个有力的大党。每一政党的明确的政策将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确定下来。”支持宋教仁将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以便在中国实行两党制的民主政治，同时也有利于国民党的发展，有利于在议会中竞争获得多数席位，组织政党内阁。

这样，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以后，为了扩大声势，争取多数，到处拉人入党，结果使国民党内部的成份更加复杂，这虽然没有能够改变以宋教仁为代表的主流派所体现的国民党的资产阶级革命政党的性质，但毕竟影响了它的战斗力。

国民党成立以后，决议“取稳健态度，与袁总统提携。”然而，袁世凯的作为仍使国民党失望，并逐渐在一些问题上对立起来。

首先，在省长的“民选”与“简任”问题上发生冲突。袁世凯为削弱革命党人的力量，一直鼓吹省长简任，也就是由中央政权任命。国民党人则主张省长应该民选，由选举产

生，认为只有民选，才能体现民意，才符合共和精神，“必以死力争之”。

其次，关于由谁来起草宪法的冲突。根据临时参议院议定之《国会组织法》规定，制定宪法为国会的权利，其他任何人不得随意干预。可是有人却通电倡议，应由各省另行推举代表，共同组织“宪法起草委员会”，负责宪法的起草。袁世凯为削弱国会的权力，即根据此通电，要各省都督即刻派人到京，讨论宪法大旨，准备修订、起草宪法。国民党人则坚决反对另行组织“宪法起草委员会”，而坚决主张宪法必须由国会自定，不允许袁世凯控制制宪权。后来，袁世凯提出“编拟宪法草案委员会大纲”，即被参议院所否决；袁世凯又提出设立宪法顾问，也不为参议院所接受。国民党认为，共和国家宪法的作用，是在于限制元首，使之不能成为专制君主，为所欲为。国民党反对袁世凯干涉宪法起草，不只是维护宪法起草权，更重要的是为了保证将来宪法按其意愿制定，使总统真正处于无责任之地位，这与其主张“政党内阁”的精神是一致的。

而同盟会的激进派，则根本不信任袁世凯能够“改邪归正”，他们一直进行反袁宣传，甚至组织反袁武装斗争。

在舆论宣传方面，上海《民权报》发表了一系列的反袁战斗文章。1912年3月《民权报》创刊不久，戴季陶就在《失败之革命》一文中指出，中央政府在事实上既未改造，更没有在思想上进行清理、淘汰，所以这项革命，“非能革去恶政治也，所革去者仅满洲皇室之主权耳，专制腐败犹旧也。”《民权报》稍后还鼓吹武力反抗袁世凯，指出“袁氏之在民国，盖病者血中之毒菌，留之病者之身，则虽有良医，终不能愈病者之痼疾也。”因此对袁世凯千万不要存在幻想，惟有“以武力治之而已。”就是说，要进行反袁武装斗争，

才可能防止袁世凯的恶劣行为，并把他从总统宝座上拉下来。

在行动方面，一些激进的同盟会员则继续坚持反袁武装斗争。例如，1912年9月在湖北发生了南湖马队暴动事件。这次暴动是在革命党人何海鸣等人策划下，由顾斌、罗子常联络驻省城的下级军官和士兵发动的。他们原定10月10日武昌起义纪念日武装起义，先夺取湖北政权，再行扩大战果。只因起义计划泄露，9月23日黎元洪派宪警包围了札珠街总机关，逮捕了顾斌、顾开文、罗子常、罗子达等十余人，立即处决。驻南湖马队第二标官兵激于义愤，于当晚深夜1时，爆发武装起义，直扑起义门。经过三小时的激战，终因孤立无援而失败。南湖马队暴动，是激进派进行的一次很有声色的武装反抗斗争。只是由于得不到同盟会上层领导集团的支持，激进派的活动终于未能形成强大的洪流。

国民党与袁世凯之间的矛盾和斗争，正在继续发展。欲知后事如何，请看下回分解。

本回主要参考资料

陈锡祺主编：《孙中山年谱长编》，上册，中华书局 1981 年版。

蔡寄鸥：《鄂州血史》，龙门联合书局 1958 年版。

张謇：《张季子九录·政闻录》，1 版，卷 4。

《辛亥革命资料》（《近代史资料》总 25 号），中华书局 1961 年版。

白蕉：《袁世凯中与中华民国》，人文月刊社 1936 年版。

（民立报）1912 年 2 月 4 日。

（蔡元培选集）中华书局 1959 年版。

国事新闻社编：《北京兵变始末记》，1 版。

刘禺生：《世载堂杂忆》中华书局 1960 年版。

《辛亥革命》（八）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

天津《大公报》1911 年 12 月 12 日。

《神州日报》1911 年 12 月 8 日。

《孙中山全集》第 2 卷，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民权报》1912 年 6 月 27 日。

第 182 回 孙中山应邀赴京 众党派竞选议员

再说袁世凯，在他篡夺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后，并不满足于临时大总统的职位，而要像封建皇帝那样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为此，他采取了瓦解异己力量，破坏责任内阁，撕毁临时约法等行动，一步一步地走上了专制独裁的道路。

为了集权，袁世凯打起了“统一”的旗号，高喊“统一军令”、“统一政令”、“统一制度”等口号，实际上就是要集权、独裁。为了集权、独裁，袁世凯觉得《临时约法》规定的责任内阁制，是极大的妨碍。如果不搞垮它，将实权抓在自己的手里，而要事事通过内阁才能实行，一切重大法令必须国务员副署才能生效，不用说当皇帝是幻想，当总统也没有多大意思。他原以为唐绍仪本是自己的老部下，出任首届内阁总理，定会唯命是从；哪知道唐绍仪加入了同盟会，就想发挥责任内阁的作用，强调要遵守《临时约法》，有时甚至和袁世凯争吵起来，总是说“责任内阁凡事要对国家负责，自己任总理也要对国家负责。”袁世凯就怀疑唐绍仪挟革命势力以自重，要独树一帜，因此决心修改《临时约法》，破坏责任内阁。

为了搞垮唐绍仪责任内阁，袁世凯指使自己的爪牙、内务总长赵秉钧不服从唐的领导，并插手重要部门，不让唐染指。赵秉钧从不出席唐阁会议，还说什么“唐如果能站得住，我们就站不住。”进一步又在借款问题上，对唐绍仪进行公开攻击。在民国刚开始的时期，由于南北政府对峙，政费、军费支出浩繁，财政极端困难，结束南京政府，也需要

一大笔经费。唐绍仪开始向英、美、德、法“四国银行团”商议借款，银行团条件苛刻。为冲破银行团的罗网，解决燃眉之急，唐同比利时财团（华比银行）签订了借款英金 100 万镑的合同。此事得罪了企图垄断中国借款的四国银行团，他们决定停止预付中国借款，又向袁世凯递交抗议书，正式申明中止借款。袁世凯的党羽即利用此事，造谣中伤，散布唐借款用途不明，有受贿嫌疑，甚至说借款是为了接济革命党人的军费；诬称唐绍仪为“亡国总理”，弄得唐焦头烂额，曾一度表示要辞去国务总理职务。

唐绍仪后来的弃职出走，固然与借款问题有关，但直接的原因是王芝祥督直事件。问题的提出，还是参议院在南京的时候。当时参议院决议接收北方统治权案，规定各省督抚一律改称都督，谘议局改为省议会，都督由省议会公举。直隶代表谷钟秀、刘若曾等人考虑南京第三军军长、原广西副都督王芝祥有些声望，遂推荐王芝祥任直隶都督。此议得到唐绍仪的赞同，孙中山也表示同意。于是唐绍仪征求袁世凯意见，袁表示“此事好商量”。唐以为袁已同意，遂通知了直隶人士。于是，顺直议会（包括顺天府在内的直隶省议会）即作出决议，推举王芝祥为直隶都督。

然而，直隶（今河北）为袁世凯北洋势力发迹的地方，袁绝不允许别人插足其间，更不能听任一个接近同盟会的军人控制直隶军政大权。所以，王芝祥到北京后，袁世凯表面上热情接待，立即聘为高等顾问，每月给车马费 800 元；然而，背地里却指使冯国璋、段祺瑞等北洋军人，以直隶五路军队名义发出反对王芝祥督直的通电，针对“北洋民意所归”，来一个“北洋军意反对”。于是，袁世凯装模作样地发出两个命令，一个命令说什么，都督统辖文武，责任重大，任免之权理应操自中央，本省人民不能随意迎拒，要查明王